

融安县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融安县困难群众依申请医疗救助对象拟批准名单公示

下列困难群众对象申请医疗救助，现将有关审核情况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1月1日至2023年11月5日

对拟救助对象和金额如有异议，请提供事实依据和有效证明材料，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地址，于2023年11月5日下午下班前邮寄或直接送融安县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（直接送的以送达日期为准；邮寄的以邮戳为准）。电话：0772-5300172。地址：广西柳州市融安县广场东路3号融安县医疗保障局3楼，邮编：545400。

群众如实反映有关问题受法律保护。

拟依申请救助对象名单

序号	姓名	家庭住址	医疗费总额	可纳入依申请的合规费用	依申请医疗救助金额
1	韦国荣	长安镇融江社区	75426.58元	11722.49元	1033.49元
2	莫以文	长安镇珠玉村石龙屯	170267.04元	14719.84元	2831.90元
3	黄美玉	泗顶镇寿局村上洞马屯	156218.03元	40769.47元	21381.81元
4	陈重安	雅瑶乡雅瑶村平江屯	405351.43元	36708.55元	10025.13元
5	温祖德	长安镇大巷村下村屯	139724.03元	29769.22元	11861.83元
6	潘可昕	大将镇三马屯	134273.25元	34687.32元	14812.39元
7	赖运新	雅瑶乡冠带村河口屯	192692.31元	39262.08元	17557.25元

8	居宣明	长安镇珠玉村珠玉屯	107999.77 元	17113.21 元	4267.93 元
9	余显全	长安镇保江村珠赖屯	210830.03 元	35883.34 元	15530.00 元
10	吴彦芬	长安镇红卫村	84751.53 元	26327.71 元	9796.63 元
11	曾繁炎	长安镇大巷村	343322.13 元	81232.59 元	42739.55 元
12	韦元钦	板榄镇四平村山北屯	46139.38 元	19765.41 元	5859.25 元

融安县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3 年 11 月 1 日

